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智慧有機農業微學分學程」學分採認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		學號			核准修讀學年度	第	學年度	學期
系所別	系(所)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連絡電話			
本學程應修科目及學分			年度	學期	學分	成績	審核意見 (學程負責系所)		簽章
	科目	學分							
作物栽培與管理	有機農業概論	3	必須修習 至少1門 課3學分 以上。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有機農場實習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作物學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園藝作物繁殖學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生物農藥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作物組織培養(含實習)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生技產業學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智慧農業	生態風險評估	3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	
	計算機概論	3	必須修習 至少1門 課3學分 以上。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軟體工程和程式設計導論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資訊管理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人工智慧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	
備註	<p>1、附歷年成績表正本(請於成績表上劃記要認證之科目)。</p> <p>2、本學程課程分為「作物栽培與管理」與「智慧農業」兩大類；各類別至少必須修習1門課3學分以上，合計9學分。</p> <p>3、學生進入本學程後，所修非本學程開設科目，不得採計為本學程學分，已修過本學程所開設之科目，得申請採認，但以6學分為限，惟所缺學分應從本學程中其他科目補足。</p> <p>4、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要點第5點規定，學生修習學分學程科目學分，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學系(所)課程。</p> <p>5、審查單位：生物科技學系</p>								
審核結果：			審核單位主管簽章						
<p>1、依據本校「學分學程設置要點」辦理。</p> <p>2、同意該生採認共計_____學分。</p>									